

检察信息

第 8 期

甘肃省武威市人民检察院编

2020 年 2 月 20 日

武威凉州区院依法从严从快批准逮捕 一名妨害疫情防控犯罪嫌疑人

2 月 19 日，经省院、武威市院、凉州区院三级院同步审查，凉州区院对疫情防控期间拒不接受防疫检查暴力袭击民警的犯罪嫌疑人张某某以涉嫌妨害公务罪依法批准逮捕。

1 月 30 日，犯罪嫌疑人张某某饮酒后步行经过凉州区张义镇黄哈路西出口疫情检测点时，无视警用标志和执勤民警口头警告，拒不配合疫情防控人员工作，拒绝登记个人信息和测量体温，欲强行通过检查点，在疫情防控人员和执勤民警制止过程中，张某某辱骂、推搡、撕扯工作人员，在民警将其带入路边隔离室后，

张某某咬伤民警王某某手背。

案发后，凉州区院依法及时提前介入引导公安机关全面收集固定证据，2月14日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张某某，凉州区院快速审查后层报市院、省院同步审查，2月19日省院批复后凉州区院依法对犯罪嫌疑人张某某作出批准逮捕决定。

送：省院办公室，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
市政协办公室，市委政法委
检察内网，各县、区检察院

武威市人民检察院办公室

2020年2月20日印发
